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联想控股 LEGEND HOLDINGS

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Legend Holdings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6)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主要合併財務資料

本公告乃由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分別向債券投資者、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債券市場發行本公司債券,根據相關規定需刊發或向債券投資者提供其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合併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之本公司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 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之概要:

於2015年3月31日	於2015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280,396,669	295,210,839
224,818,585	225,915,284
55,578,084	69,295,555
34,468,858	48,164,863
32,546,689	47,596,651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80,396,669 224,818,585 55,578,084 34,468,858

營業收入 73,752,895 142,256,468 淨利潤 1,496,364 3,494,03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 942,462 2,475,129

附注:載列本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合併財務資料的報告已登載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及中國債券信息網(www.chinabond.com.cn)。

謹此提請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注意,於中國相關網站刊發或向債券投資者提供的本公司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及於本公告內披露的概要乃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而且,有關資料乃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公布,僅供本公司債券投資者參考。該等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之未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與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合併財務信息之間存在差異,其中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財務信息已於2015年8月27日本公司刊發的中期業績公告中公開披露,該等差異主要是由於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關於投資性房地產及於聯營公司的股權被稀釋的會計處理規定不同而產生。

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寧旻

香港,2015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柳傳志先生、朱立南先生及趙令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樂斌先生、王津先生及盧志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蔚華先生、張學兵先生及郝荃女士。